

海原县曹洼乡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年度工作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而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在海原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hy.gov.cn/>）公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海原县曹洼乡人民政府，地址：海原县曹洼村街道，邮编 755200，电话：0955-4632651。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我乡贯彻落实《条例》精神，逐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逐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加大主动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力度，全乡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

一是“三级”公示落实情况。全乡完善了县、乡、村三级公示机制，乡村两级公示主体采用公示公开栏和电子显示屏，县级公示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为主要平台。

二是政府信息发布和管理情况。明确政府信息管理工作主要领导和专（兼）职负责人，全面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协调、沟通和政务信息收集、整理及公开工作，负责政务信息平台的日常维护和信息更新工作，积极联系县级政务公开部门，确保工作任务有效推进和落实。

三是主动公开情况。围绕扶贫救灾、涉农补贴及政府财政预决算等，全年通过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示公开信息 102 条，通过政府官方微博发布原创及转发微博 9 条，主动公开力度不断加大。

四是舆情回应情况。围绕群众关注的热点和诉求，通过网络舆情回应 5 条，通过民生服务热线回复 21 条，通过信访渠道回复 23 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 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机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	1. 信访举报投诉类信息							

	处理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还有待进一步拓宽，有些领域如扶贫开发、涉农补贴公示公开率较高，但征地补偿等领域公示率较低，有些领域还没有公示。本年度，部分领域加大了公示公开力度，如河长制工作、计划生育、建档立卡户精准识别和退出等方面均有公示内容。二是公开内容的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如各站所因业务不同，“三级公示”未完全履行到位；各站所、各行政村公示内容对涉及个人或商业隐私的均能隐藏，但隐藏格式不规范等。本年度，各站所中心、各行政村均能履行好“三级公示”主要内容，相关人员提高了个人信息和商业隐私的保护意识，规

范了个人身份证号、住址、电话及卡号等信息的隐藏。三是信息公开时间点把握不准确，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本年度，通过专人负责督促和协调，各相关部门信息发布的时效性明显提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